

证券代码:601689 证券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16-032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7月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6年7月4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大楼107会议室(宁波市北仑区黄山路215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7月4日至2016年7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A股股东
2	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聘任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聘任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8	关于确认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9	关于预计公司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经公司2016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6年6月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8、9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邹建树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账户下,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与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同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持有议案表决完毕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权益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文),并可以以授权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投票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689	拓普集团	2016/6/2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顺利召开,公司依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以及会务工作,为减少会议时间,提高会议效率,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以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登记方式及会议方法具体如下:  
(一)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

证券代码:00088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16-012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一)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二)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6月8日下午14:30。  
网络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6月7日-2016年6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以下简称“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7日下午15:00至2016年6月8日下午15:00。  
(二) 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16号高速公路大楼8楼会议室;  
(三)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 主持人:董事郭强先生;  
(六) 本次股东大会的内容及大会的召集、召开方式、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股票上市》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共6人,代表股份259,583,48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6.25%,其中:  
(一)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计3人,代表股份259,510,48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6.24%。  
(二)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3人,代表股份73,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1%。  
公司名董事3名,监事2名,高级管理人员2名,2名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59,583,48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45,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弃权28,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  
(二)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59,583,48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45,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弃权28,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  
(三)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沙隆达A(B) 公告编号:2016-50号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5日开市起停牌。2015年8月19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38)、2015年9月1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41)、2015年10月22日、2016年1月20日、2016年4月16日分别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49、2016-5、2016-32)。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根据信息披露的要求,每五个交易日公告一次重组事项进展情况。  
2016年4月15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详见2016年4月16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32)),并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16年5月4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司股票将在原停牌期满后继续停牌,并承诺最晚在2016年8月4日之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如公司未能在2016年8月4日之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或报告书),且届时未获得进一步延期复牌许可,公司将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恢复交易,同时公司将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6个月内(或届时有关监管机构所允许的其他期限)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重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以色列的下属企业ADAMA Agricultural Solutions Ltd.,该公司从事农作物保护业务,与本公司业务具有很强的互补性。交易对方为中国农业新疆加公司(下称“加公司”)和持有标的资产的另一以色列股东Koor Industries Ltd.公司已就其目前阶段所获知的交易初步信息进行了公告,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12日发

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16067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智光电力销售有限公司被拟列入广东省售电公司目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6年6月7日将“拟列入售电公司目录的企业名单”予以公示(http://www.gdsc.gov.cn)。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广东智光电力销售有限公司(售电公司企业代码SD14)列入该售电公司目录中。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体制改革配套文件的通知》(发改经体[2015]2752号)、《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粤发[2015]1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将此次符合条件的企业列入广东省售

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合法印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签字)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证券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二) 具体登记方法  
1. 公股股东代理人可以直接到会议指定地点进行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信函等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16年7月3日17点前公司收到的传真或信件为准),一律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 登记时间和地点  
2016年7月3日(9:30-11:30,13:30-16:00)。  
宁波市北仑区黄山路215号公司总部11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宁波市北仑区黄山路215号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4-86800850  
联系人:王明辉、袁玉超  
传真:0574-86800877  
邮政编码:315800  
特此公告。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6年7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项的议案			
5	关于续聘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8	关于确认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9	关于预计公司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689 证券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16-031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6月7日上午9时在会议室1110号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董主动已于2016年5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邹建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并由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20,000万元,贷款期限12个月,并由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银行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该贷款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5年年报的审计,公司对2015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数据进行了确认。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该议案关联董事邹建树先生、吴伟锋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根据实际生产经营计划,公司管理层于2016年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在2016年度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提出相关计划。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该议案关联董事邹建树先生、吴伟锋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独立董事已对第二、三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以上意见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6-057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七互娱”)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555,证券简称:三七互娱)自2016年3月31日上午开市起停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4日上午10时开市起停牌。经重组停牌期间,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披露了《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披露了《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经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公司原预计在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即在2016年6月10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由于本次交易涉及工作量较大,同时,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仍需与各方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在2016年6月10日前无法完成全部工作,经公司董事会及中介机构审慎评估,为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票自2016年6月13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自停牌首日累计不超过6个月。  
现将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告如下:  
一、现有重组方案情况  
(一) 主要交易对方  
根据三七互娱与杨文强、进维、桐树树网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的《关于上海墨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以及三七互娱与胡宇航签署的《关于江苏智铭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本次重组涉及的交易对方初步确定为上述持有标的公司股权之自然人及合伙企业。截至目前,三七互娱仍在与其他标的公司的交易对方进行积极磋商,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后续仍存在调整的可能性。  
(二) 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式已初步确定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标的资产的价格将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投资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由公司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交易各方确定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的审计基准日及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4月30日,但后续仍存在调整的可能性。  
(三) 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标的公司初步确定为上海墨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江苏智铭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统称“标的公司”,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分别持有上述公司31.57%和51.00%的股权),根据目前与各标的公司初步达成的初步协议,本次上市公司拟争取收购上述标的公司全部权益资产。截至目前,三七互娱仍在与其他标的公司的交易对方进行积极磋商,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后续仍存在调整的可能性。  
二、目前重组工作的具体进展  
(一)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三七互娱与有关各方对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及问题进行了多次深入沟通和谈判,交易对方初步确定前述之持有标的公司股权的自然人及合伙企业。截至目前,上市公司已与有关各方就本次重组事项达成了初步协议并签署了《关于上海墨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以及《关于江苏智铭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相关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  
针对其他正在磋商并购事宜的标的资产,上市公司已与主要交易对方达成了初步共识,相关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争取促使其他股东一并转让上述股权。《关于上海墨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以及《关于江苏智铭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相关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  
2016年3月以来,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陆续进场尽调。截至目前,中介机构已完成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大部分资产的现场调查、访谈及收集书面资料等工作。  
(二) 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3月10日起停牌,详见公司披露的《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9)。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3066 证券简称:音飞储存 公告编号:2016-036  
**南京音飞储存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优立管理有限(以下简称“优立管理”)持有南京音飞储存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限售流通股3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16年6月16日至2016年12月15日期间,通过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方式或其他方式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3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减持价格视市场情况确定。  
公司于2016年6月8日收到股东优立管理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一) 股东的名称:优立管理有限公司  
(二) 股东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股份的具体情况:优立管理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公司股份375万股,于2016年6月15日上市流通,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仍持有公司股份3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  
(三)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十二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自公司首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即2015年6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优立管理未发生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数量、减持期间、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  
1. 减持的数量及比例:不超过3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  
2. 减持期间: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16年6月16日至2016年12月15日;  
3. 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慈文传媒 公告编号:2016-038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马中骏先生的告知,获悉马中骏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32.65%	融资
32.65%	融资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13日

股票代码:002006 股票简称:精功科技 公告编号:2016-045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多晶硅铸锭炉产品**  
**中标销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5月31日,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功科技”或“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招标项目中标通知书的提示性公告》(详见公司当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16-042的公告公告)。2016年6月10日,精功科技与阿特斯光伏电力(洛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特斯公司”)在江苏省苏州市依照上述中标通知书签署了编号为:CS1-LYSP-JG-20160527的《多晶硅铸锭炉设备采购合同》,现将上述合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合同主要内容  
1. 合同签署时间:2016年6月10日  
2. 合同双方当事人  
买方:阿特斯光伏电力(洛阳)有限公司  
卖方: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合同标的物  
上述合同的标的物为:公司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向阿特斯公司提供总金额约为9,400万元(含税,下同)的多晶硅铸锭炉(可升级C7)。  
4. 合同金额  
总计人民币9,400万元(大写:玖仟肆佰万元整)。  
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本合同付款方式为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并采用分期付款的支付方式。预付款为合同总价30%,买方应于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卖方,其余款项视产品交货、验收时间分批支付。  
6. 交货时间、地点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时间:分三批交付,2016年8月20日前交货完毕。  
(2) 交货地点:买方阿特斯公司施工现场(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关林大道10号),运费由卖方承担。  
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署、盖章后生效。  
8. 违约责任  
(1) 逾期交货违约责任:卖方逾期交货的,则卖方须按逾期每一日向买方支付相当于逾期交货之价款的0.05%延迟违约金;如果卖方延期交货超过10日的,卖方必须提供确切的交货时间,如双方无法达成一致的情况下,买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卖方应在解除合同后10日内退还买方所有已收取的价款及费用(如有),并支付买方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同时卖方应承担买方的实际损失。  
(2) 买方初步验收如发现产品在数量、规格型号及外观形态等存在问题的,应在收货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卖方提出书面质量异议,买方在接到买方书面质量异议之日起5日内予以积极反馈并与买方沟通和解决,同时向买方承担相当于合同价款1.5%的违约金责任。  
(3) 卖方若不能按时完成安装调试,按照每延迟1天(不满一天的按一天计算)支付未完成安装调试设备价款0.5%的违约金;延迟达10日的,卖方必须提供确切的完成时间,如双方无法达成一致的情况下,买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卖方应在解除合同后10日内退还买方所有已收取的价款及费用(如有),并支付买方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同时卖方应承担买方的实际损失。

(4) 如果设备验收合格不完整的,卖方应积极采取整改措施并在买方指定的合理期限内使产品达到验收标准;如果整改时间超过3个月仍未达到验收标准,买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或支付价款的前提下协商解除。若买方解除合,卖方应在解除合同后10日内退还买方所有已收取的合格设备对应的价款及费用(如有),并支付买方不合格设备合同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同时卖方应承担买方的实际损失。卖方应在合同解除后10日内自买方收取的款项,逾期则买方不负保管责任。若买方同意协商验收,卖方应支付对应设备合同款的20%违约金,同时承担买方的实际损失。  
(5) 乙方完成合同产品交付义务后,买方延迟支付合同价款的,每逾期付款一天,乙方有权要求买方按合同总价款项的0.05%承担延迟付款的违约赔偿责任,但最高不超过延迟付款金额的5%。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根据河南省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2015年12月22日核发的企业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07834443602),阿特斯光伏电力(洛阳)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2月24日,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七互娱”)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555,证券简称:三七互娱)自2016年3月31日上午开市起停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4日上午10时开市起停牌。经重组停牌期间,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披露了《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披露了《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经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公司原预计在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即在2016年6月10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由于本次交易涉及工作量较大,同时,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仍需与各方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在2016年6月10日前无法完成全部工作,经公司董事会及中介机构审慎评估,为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票自2016年6月13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自停牌首日累计不超过6个月。  
现将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告如下:  
一、现有重组方案情况  
(一) 主要交易对方  
根据三七互娱与杨文强、进维、桐树树网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的《关于上海墨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以及三七互娱与胡宇航签署的《关于江苏智铭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本次重组涉及的交易对方初步确定为上述持有标的公司股权之自然人及合伙企业。截至目前,三七互娱仍在与其他标的公司的交易对方进行积极磋商,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后续仍存在调整的可能性。  
(二) 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式已初步确定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标的资产的价格将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投资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由公司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交易各方确定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的审计基准日及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4月30日,但后续仍存在调整的可能性。  
(三) 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标的公司初步确定为上海墨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江苏智铭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统称“标的公司”,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分别持有上述公司31.57%和51.00%的股权),根据目前与各标的公司初步达成的初步协议,本次上市公司拟争取收购上述标的公司全部权益资产。截至目前,三七互娱仍在与其他标的公司的交易对方进行积极磋商,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后续仍存在调整的可能性。  
二、目前重组工作的具体进展  
(一)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三七互娱与有关各方对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及问题进行了多次深入沟通和谈判,交易对方初步确定前述之持有标的公司股权的自然人及合伙企业。截至目前,上市公司已与有关各方就本次重组事项达成了初步协议并签署了《关于上海墨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以及《关于江苏智铭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相关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  
针对其他正在磋商并购事宜的标的资产,上市公司已与主要交易对方达成了初步共识,相关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争取促使其他股东一并转让上述股权。《关于上海墨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以及《关于江苏智铭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相关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  
2016年3月以来,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陆续进场尽调。截至目前,中介机构已完成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大部分资产的现场调查、访谈及收集书面资料等工作。  
(二) 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3月10日起停牌,详见公司披露的《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9)。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16-057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七互娱”)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555,证券简称:三七互娱)自2016年3月31日上午开市起停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4日上午10时开市起停牌。经重组停牌期间,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披露了《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披露了《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经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公司原预计在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即在2016年6月10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由于本次交易涉及工作量较大,同时,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仍需与各方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在2016年6月10日前无法完成全部工作,经公司董事会及中介机构审慎评估,为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票自2016年6月13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自停牌首日累计不超过6个月。  
现将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告如下:  
一、现有重组方案情况  
(一) 主要交易对方  
根据三七互娱与杨文强、进维、桐树树网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的《关于上海墨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以及三七互娱与胡宇航签署的《关于江苏智铭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本次重组涉及的交易对方初步确定为上述持有标的公司股权之自然人及合伙企业。截至目前,三七互娱仍在与其他标的公司的交易对方进行积极磋商,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后续仍存在调整的可能性。  
(二) 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式已初步确定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标的资产的价格将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投资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标的资产的评估值,由公司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交易各方确定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的审计基准日及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4月30日,但后续仍存在调整的可能性。  
(三) 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标的公司初步确定为上海墨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江苏智铭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统称“标的公司”,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分别持有上述公司31.57%和51.00%的股权),根据目前与各标的公司初步达成的初步协议,本次上市公司拟争取收购上述标的公司全部权益资产。截至目前,三七互娱仍在与其他标的公司的交易对方进行积极磋商,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后续仍存在调整的可能性。  
二、目前重组工作的具体进展  
(一)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三七互娱与有关各方对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及问题进行了多次深入沟通和谈判,交易对方初步确定前述之持有标的公司股权的自然人及合伙企业。截至目前,上市公司已与有关各方就本次重组事项达成了初步协议并签署了《关于上海墨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以及《关于江苏智铭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相关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  
针对其他正在磋商并购事宜的标的资产,上市公司已与主要交易对方达成了初步共识,相关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争取促使其他股东一并转让上述股权。《关于上海墨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以及《关于江苏智铭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相关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  
2016年3月以来,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陆续进场尽调。截至目前,中介机构已完成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大部分资产的现场调查、访谈及收集书面资料等工作。  
(二) 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3月10日起停牌,详见公司披露的《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9)。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603066 证券简称:音飞储存 公告编号:2016-036  
**南京音飞储存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优立管理有限(以下简称“优立管理”)持有南京音飞储存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限售流通股3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16年6月16日至2016年12月15日期间,通过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方式或其他方式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3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减持价格视市场情况确定。  
公司于2016年6月8日收到股东优立管理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一) 股东的名称:优立管理有限公司  
(二) 股东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股份的具体情况:优立管理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公司股份375万股,于2016年6月15日上市流通,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仍持有公司股份3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  
(三)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十二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自公司首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即2015年6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优立管理未发生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数量、减持期间、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  
1. 减持的数量及比例:不超过3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  
2. 减持期间: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16年6月16日至2016年12月15日;  
3. 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南京音飞储存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8日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慈文传媒 公告编号:2016-038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马中骏先生的告知,获悉马中骏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32.65%	融资
32.65%	融资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13日